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olpad 酷派

COOLPAD GROUP LIMITED

酷派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9)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酷派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日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通函(「通函」)及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通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內所載的提呈決議案已藉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更新股份回購之一般授權。	93,801,558 (99.973355%)	25,000 (0.026645%)

附註：

- (a) 該項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內。
- (b) 由於該項決議案獲50%以上的票數贊成，因此，該項普通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 (c) 已發行股份總數：383,358,198股(包含已回購但未註銷的14,720,000股)。
- (d) 考慮到截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公司持有14,720,000股已回購但未註銷的股份，因此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該項決議案的股份總數：368,638,198股。

- (e)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於會上僅可投票反對該項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無。
- (f) 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明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 (g)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 (h) 執行董事陳家俊先生和馬飛先生，非執行董事梁銳先生和許奕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敬暉先生、王冠女士及卓灝勤先生均已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 (i)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投票擔任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酷派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首席執行官
主席
陳家俊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兩名執行董事，即陳家俊先生和馬飛先生；(ii)兩名非執行董事，即梁銳先生和許奕波先生；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郭敬暉先生、王冠女士及卓灝勤先生。